

檔 號：
保存年限：

中原大學 函

機關地址：320314桃園市中壢區中北路
200號

聯絡人：王凌玲
聯絡電話：03-2651916
傳真：03-2658888

受文者：如行文單位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1年2月25日
發文字號：原環字第1110000613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如文

主旨：本校110學年度教職員工健康檢查訂於111年4月26日至29日每日上午8時至12時於宗倬章紀念廳辦理，請轉知所屬依時受檢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本次健康檢查實施補助對象為本校專任教師、職員、教官、工友及專職約聘行政人員；兼職約聘人員、博士後研究、計畫案專任研究助理得自費新臺幣1,300元參加健康檢查。
- 二、為配合院方作業能量，請每位受檢者於3月31日前上網報名並依分流時段受檢，若無法配合分流時段者，請於報名表點選任一時段，報名網址：<https://is.gd/eGOWMS>，分流表如附件1。
- 三、本次健檢承作醫院為聯新國際醫院，檢查項目及注意事項，如附件2、3。實驗室特別危害健康作業及實驗動物房作業人員健康檢查，項目如附件4。
- 四、子宮頸抹片檢查安排於4月27日及28日上午8時至12時止，乳房X光攝影檢查安排於4月28日上午8時至12時止(地點：維澈樓1樓東側靠真知教學大樓)。為配合國民健康署實施四癌篩檢，有意願檢查者，屆時請攜帶健保卡受檢。
- 五、本次健康檢查提供自費加選項目，項目表及費用如附件5，請於檢查當日報名並付費。
- 六、無法於旨揭排定日期受檢者，可另於5月2日至27日期間至聯新國際醫院補檢，欲補檢者請於1週前向院方預約。如有任何問題，請逕洽環境保護暨安全衛生中心承辦人王凌玲小姐(分機：1916)。

裝

訂

線

正本：本校二級以上單位、附設冠英心理治療所
副本：中原大學董事會(含附件)